

中共陇县县委宣传部
陇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陇县人民武装部政工科

文件

陇拥办发〔2023〕11号

关于加强全县双拥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镇，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弘扬拥政爱民、拥军优属光荣传统，巩固发展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浓厚氛围，为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为推进强国强军汇聚强大力量”重要讲话精神，弘扬双拥光荣传统，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和双拥宣传，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营造全社会爱国拥军、爱民奉献的良好氛围，按照宝鸡市委宣传部、宝鸡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宝鸡市军分区政治工作处《转发关于加强全省双拥宣传工作的通知》（宝拥办发〔2023〕9号）要求，现就加强全县双拥宣传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大力宣传双拥工作，广泛宣传报道全县军民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陇县新篇章生动实践和感人事迹，褒扬双拥模范典型，讲好陇县双拥故事，推动关心国防、支持军队、尊崇军人、优待军属在陇州大地蔚然成风，汇聚强军兴陇的强大力量。

二、主要任务

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三年”活动和新一轮双拥模范城（县）命名表彰，即日起至2024年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命名表彰大会前，重点开展以下宣传活动。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论述。通过专题学习、主题宣传等形式，推动各单位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双拥工作的部署要求，深刻领会新时代双拥工作的新内涵、新任务、新要求，开展理论研讨，研究发展形势，谋划双拥举措，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和省市部署上来，落细落实省市关于双拥工作“四个走在前列”要求，凝智聚力推动新时代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深入宣传全县双拥工作的开展情况和经验做法。

重温峥嵘岁月，系统回顾总结陇县双拥工作，深入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县军地各单位和广大群众在国防教育、双拥创建、军民共建、拥军支前、互办实事、政策创制等双拥工作中的务实做法和创新经验，发扬光荣传统，汲取前行力量。在“八一”建军节和陕西省双拥模范城（县）命名表彰大会等重要节点，各镇各单位力争在省市级媒体至少刊播1篇双拥工作宣传报道。

(三)深入广泛宣传双拥模范先进典型。在县级媒体平台刊播省双拥模范城（县）命名表彰名单、2022年度全县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光荣榜、“军地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示范点”等先进典型。组织人员走基层、进军营，采写高质量稿件，大力宣传全县双拥模范单位和个人、“最美退役军人”等先进典型事迹，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形成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态势和全县积极投身双拥实践的浓厚氛围。

(四)深入及时宣传“八一”期间重点活动。按照县双拥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人武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八一”期间双拥工作的通知》要求，扎实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系列活动，创新宣传县党委议军会议、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军事日活动、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慰问驻地部队基层官兵、走访慰问边海防官兵家庭和重点优抚对象、慰问演出等活动，传递党的关怀和温暖。宣传解读优抚政策，系统梳理、集中发布各级优待措施，规范各单位优待措施公示内容。深入宣传上门为部队解决实际问题、年度优

待抚恤标准调整、社会化拥军组织建设、“军地共建”、退役军人优待工作推进、立功受奖退役军人庆送喜报等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媒体双拥工作访谈、纪念双拥运动 80 周年主题书画展和英烈故事“五进”等系列活动，组织干部群众和部队官兵参观革命历史纪念场馆，充分展示军民鱼水深情的崭新风貌，激励全县军民传承双拥运动光荣传统。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单位要把重要时间节点双拥宣传作为凝聚共识、汇聚社会力量的重要抓手，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强化经费保障，严格审核把关，积极稳妥做好本单位本系统双拥宣传工作。县委宣传部和县双拥办要履行牵头职责，做好统筹协调，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报道等各项工作，协调新闻媒体同步开展宣传活动，迅速掀起双拥宣传热潮。

(二) 开展专题宣传。各单位要统筹安排，开展双拥宣传，推出系列稿件。协调配合，积极组织投稿，力争在陕西日报、陕西广播电视台以及市、县级媒体刊播一批高质量宣传稿件。要充分运用新媒体，拓展“互联网+双拥”阵地平台，推出一批反映我县双拥创建成果、军民鱼水情的优秀视频短片、散文诗歌、音乐美术等多样化的精品力作。

(三) 创新方式方法。既要发挥传统媒体宣传作用，也要创新宣传方式，发挥社会宣传平台的作用，倡导在高速公路、城市交通出入口以及设置电子宣传屏的机关、企事业单位播放双拥宣传内容，旅游景点、公交车、医院、公共停车场

场、超市、电影院、银行等窗口服务单位公示并落实优待政策，街道、小区、公园、广场、场馆等人口密集区设置双拥宣传有关内容，编印发放通俗易懂的双拥工作宣传册（单）。

（四）提升宣传质效。各镇各单位要把省市县级举办的活动与各镇各单位开展的活动结合起来，把“八一”前后集中活动和全年系列活动结合起来，充分运用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和宣传方式，增强宣传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县级以上媒体发布的双拥主题重要稿件，各镇各单位要积极跟进转发，扩大知晓率。

各镇各单位要将“八一”期间在县级以上媒体发稿情况报送至县双拥办，县双拥办将对有关工作进行汇总，并作为全县双拥工作考核的重要指标。

